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臺南市政府 公告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0年2月18日
發文字號：府民生字第1100219346B號
附件：



主旨：公告「臺南市大內生命紀念園區納骨堂地上1樓增設納骨櫃位」核准啟用。

依據：殯葬管理條例第20條及本市殯葬管理自治條例第11條。

公告事項：

- 一、殯葬設施名稱：臺南市大內生命紀念園區納骨堂。
- 二、設置地點：臺南市大內區石湖里新厝子42-101號。
- 三、所屬區域：臺南市大內區。
- 四、申請人及經營者：區長 李義隆；臺南市大內生命紀念園區。
- 五、本期啟用區域：地上1樓，個人式骨灰櫃位計558個。

市長黃偉哲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處(局)主管決行